

江苏金皋律师事务所破产管理人团队介绍

一、江苏金皋律师事务所团队简介

江苏金皋律师事务所设立于 2000 年，是由江苏省司法厅批准设立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。律所秉承“勤勉、尽责、诚信、高效”的职业理念，有深厚的文化底蕴和良好的公众评价。其中企业重整与破产业务团队更是一个以从事企业破产、清算和重整为核心业务的专业团队，团队由事务所主任直接领导，并汇集了数名在重整并购、破产清算、僵局化解与处理、商事诉讼等领域拥有丰富经验、扎实专业、精湛业务的执业律师为骨干，具备企业经营管理、法律、证券、经济、会计与财务管理、评估等方面专业知识，成员之间在工作中能够相互合作与配合。团队先后承办强制清算、破产清算和重整类案件近七十件，积累了丰富的办案与处置经验。

二、主要团队成员简介

1. 殷勇律师

南京大学法律本科毕业，律所主任、合伙人。担任第四届南通市律师协会公共法律服务委员会委员、第四届南通市律师协会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业务委员会委员、第四届如皋市律师协会理事。从事专职律师二十余年，担任多家企业单位法律顾问，擅长涉及公司合同、劳动工伤、债权债务等领域的法律事务，具有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。曾承办过涉及上市公司与数百职工劳资纠纷案，全面化解企职矛盾，取得较好社会反响；办理某跨地区大型商混公司债务追偿系列诉讼案

件，为该企业挽回直接经济损失数千万元。

2. 周拥律师：

中共党员，南京大学法学本科毕业，律所党支部书记、合伙人。担任南通市律师协会行业管理建设工作委员会委员、如皋市律师协会监事长，中共如皋市律师协会支委；被聘为南通仲裁委仲裁员、如皋市人民政府专家法律顾问团成员、如皋市行政决策听证代表、如皋市政法系统 2012 年 11 月至 2019 年 4 月执法监督员、如皋市法律援助名优律师团成员、如皋市涉法涉诉信访律师团成员，曾在某大型国有企业从事法务工作八年。从事专职律师近二十余年，担任数十余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。

3. 吴光华律师：

中共党员，南京大学法律本科毕业，从事专职律师近二十六年，擅长企业破产清算与重整、刑事辩护、婚姻继承案件。

4. 严祥林律师：

东南大学法律本科毕业，从事法律工作二十余年。工作经验丰富，业务水平娴熟，对基层法律服务中遇到的矛盾有着丰富的协调技能。业务擅长于公司法、民商法、土地法等。

5. 刘烈日律师：

中共党员，苏州大学律师专业本科毕业，曾在知名大企业担任法务专员。擅长领域：建筑房产、公司合同、刑事辩护、劳动工伤、交通事故、婚姻家庭、债权债务等。成功办理过多起刑事、合同、劳动工伤、婚姻家庭、交通事故、债务追讨等案件，具有丰富的理论和

实践经验。

6. 席胜男律师：

湖北警官学院法学本科毕业，2014 年通过国家司法考试后即从事法律服务工作至今。多次在演讲征文活动中获得奖项。擅长办理企业破产清算与重整案件、劳动人事争议、民商合同纠纷、婚姻家庭纠纷等案件。

7. 郭媛媛律师：

熟悉房地产企业日常经营法律事务、房地产项目法律事务、法律尽职调查及企业并购业务，擅长房地产开发建设法律服务及民商事诉讼业务代理。

三、优秀案例

谨慎审查债权，依法撤销大额抵押权

---南通威普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

基本案情：自 2013 年以来，在周某与威普公司法定代表人曹振新形成的债权债务关系中，威普公司始终作为担保人，提供保证责任担保；2016 年 4 月 6 日，曹振新将此前的借款汇总后重新出具借条，威普公司作为担保人承诺以其土地、房产一押以外的剩余价值提供抵押担保；次日，又已威普公司为借款人及抵押人、周某为贷款人，签订《借款抵押合同》一份，并据此向房屋权属部门申请办理他项权登记；2016 年 4 月 8 日房屋权属部门颁发他项权证，记载威普公司已其坐落于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西禅寺村 41、42 组 1、2 幢房产为周某享有的 845 万元债权提供抵押担保。

案情分析及应对方式：根据《物权法》第一百八十七条的规定，不动产的抵押权自登记时设立，抵押担保的合意并不直接导致抵押担保的设立。结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《破产案件审理指南（修订版）》的意见，财产担保的设立分为担保合意达成及担保物权取得两个阶段，在破产申请受理前一年内为没有财产担保的债务提供财产担保，应理解为担保物权取得发生于破产申请受理前一年内。本案周某取得抵押权的时间为2016年4月8日，发生于破产申请受理前一年内，威普公司在此时向周某提供财产担保，改变了特定债权人的清偿顺位，为没有财产担保的债务提供了财产担保，严重损害了威普公司其他债权人的利益，管理人据此提起破产撤销权之诉，请求法院撤销威普公司于2016年4月8日以其坐落于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西禅寺村41、42组1、2幢房产为周某对曹振新等享有的845万元债权提供的抵押担保。该案经一审、二审、再审，各级法院均支持管理人诉请。

典型意义：管理人勤勉尽责，审慎执业，最终通过不懈努力撤销845万元的抵押债权，极大程度上维护了债权人的利益。